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110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8 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 點：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二路 250 巷 8 號 8 樓（本公司會議室）
出 席：出席股東及委託代理人所代表股份總數 144,059,982 股（含以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數 22,360,694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15,893,819 股之 66.72 %。
出席董事：周友義、陳信義、葉律昌、佑增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周俊光、增德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周俊賢、許瑞茂獨立董事、廖福隆獨立董事，已達全體 10 席董事之 1/2 以上。
列 席：財務長-尤淑儀、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一帆會計師、安正國際法律事務所-陳以蓓律師

主 席：周友義 董事長



記 錄：黃瓊嬋



一、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份總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一) 110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敬請 洽悉。

(二) 110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敬請 洽悉。

(三) 110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依據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分配員工酬勞36,000,000元及董事酬勞30,000,000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敬請 洽悉。

(四) 110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情形報告。

1.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盈餘配發現金股利748,387,024元，每股配發3.5元。

2. 本次現金股利依配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配發現金，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敬請 洽悉。

3. 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五) 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狀況報告，請參閱附件三。敬請 洽悉。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 明：(一) 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已編製完成。

(二) 上開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晉昌以及林一帆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在案。

(三) 茲檢附

1. 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2. 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四)

(四) 敬請 承認。

決 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144,059,982 權

投票方式	親自出席+委託出席	電子投票	合計	百分比
贊成權數	121,699,288	13,623,401	135,322,689	93.93%
反對權數	0	4,000	4,000	0.00%
無效權數	0	0	0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0	8,733,293	8,733,293	6.06%

本案經出席股東票決後，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 明：(一) 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表已編製完成。(請參閱附件五)

(二) 敬請 承認。

決 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144,059,982 權

投票方式	親自出席+委託出席	電子投票	合計	百分比
贊成權數	121,699,288	13,892,397	135,591,685	94.12%
反對權數	0	3,995	3,995	0.00%
無效權數	0	0	0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0	8,464,302	8,464,302	5.87%

本案經出席股東票決後，照案通過。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 配合法令修訂，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二) 敬請 討論。

決 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144,059,982 權

投票方式	親自出席+委託出席	電子投票	合計	百分比
贊成權數	121,699,288	13,861,353	135,560,641	94.10%
反對權數	0	30,051	30,051	0.02%
無效權數	0	0	0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0	8,469,290	8,469,290	5.87%

本案經出席股東票決後，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 配合法令修訂及符合法令規範解釋，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

(二) 敬請 討論。

決 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144,059,982 權

投票方式	親自出席+委託出席	電子投票	合計	百分比
贊成權數	121,699,288	13,860,959	135,560,247	94.09%
反對權數	0	31,046	31,046	0.02%
無效權數	0	0	0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0	8,468,689	8,468,689	5.87%

本案經出席股東票決後，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同日上午九時十六分，主席宣佈散會。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報告書

一、110 年度營業報告

1.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110 年度之營收為 21,536,590 仟元相較於 109 年度之營收為 20,128,205 仟元，成長 1,408,385 仟元，成長率 7.00%；110 年度稅前淨利為 954,606 仟元相較於 109 年度 477,754 仟元，成長 476,852 仟元，成長率 99.81%。

110 年度之合併營收 42,044,726 仟元，相較於 109 年度之合併營收 34,401,169 仟元，成長 7,643,557 仟元，成長率 22.22%；110 年度稅前淨利為 1,080,775 仟元相較於 109 年度稅前淨利為 555,056 仟元，成長 525,719 仟元，成長率 94.71%。

2.預算執行情形

110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3 本公司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個別)

分析項目 \ 年 度		財務分析	
		109年度	110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67.41	68.2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325.41	1,642.2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08	5.91
	權益報酬率(%)	10.25	17.3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2.34	44.64
	純益率(%)	2.34	4.07
	每股盈餘(元)	2.21	4.10

(合併)

分析項目 \ 年 度		財務分析	
		109年度	110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75.10	75.7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47.03	1,427.3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39	4.72
	權益報酬率(%)	10.25	17.3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5.95	50.54
	純益率(%)	1.37	2.08
	每股盈餘(元)	2.21	4.10

二、111年度營運計畫概要

1. 經營方針

- (1) 規劃中/長期發展策略，使公司獲利持續成長並永續經營。
- (2) 創造半導體零組件通路商在供應鏈的最大價值，建立並經營長期發展的客戶與供應商關係。
- (3) 建構和諧勞資關係，為員工與公司創造雙贏。

2.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局（WSTS）預計2021年全球半導體市場將從2020年的6.8%上升到2021年的 25.6%，相當於5530億美元的市場規模。這將是自11年前的2010年增長31.8%以來最大的增長。同時，預估2022年將繼續增長8.8%。

整個半導體市場並未受到2021年COVID-19大流行的負面影響，強勁的消費需求推動所有主要產品類別實現兩位數的增長率，光電除外。最大的增長貢獻者是記憶體（34.6%），其次是類比（30.9%）和邏輯（27.3%）。

全球半導體在2021年經歷產能滿載、供不應求的狀況後，預計2022年供需將漸趨平衡；而終端電子產品種類與數量也為半導體提供有力支撐展望2022年全球半導體市場增長預計將進一步增長，受感測器和邏輯類別兩位數增長的推動，全球半導體市場預計將增長8.8%，達到6010億美元。預計所有其他應用產品類別也將呈現正增長。

3. 重要銷售政策

(1) 聚焦七大產品應用領域

面臨電子產業日益激烈的競爭，增你強致力成為「應用設計解決方案加值型供應商」，加強自身的研發能力，跳脫傳統零組件的買賣，提供客戶整體解決方案，加速客戶的產品上市時程，創造增你強不可取代的價值。為搭配以解決方案為主軸的銷售模式，公司除整合既有的行銷業務團隊，更致力培養FAE和研發設計人員。目前在應用設計解決方案的耕耘已逐步展現成效，在「手持裝置」、「電腦與周邊」、「電源管理」、「消費性電子」、「通訊與網絡」、「工業電源」、「汽車電子」等七大領域均有具體的方案內容。除了聚焦整合既有代理線產品，也設立市場開發處積極尋求新代理線，強化各解決方案的競爭力。

(2) 持續擴增產品線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時代新常態生活，降低人員流動、接觸需求，將進一步催化物聯網科技技術發展，其中以用於生產製造、醫療監控以及服務接待的相關物聯網裝置為主要成長動能。相關物聯網裝置將視使用者、環境的不同而整合其所需的AI 運算、影像辨識、高速傳輸等硬體搭配；相關的功能對於相關半導體的處理效能，網通整合、以及耗電量而有更高要求。因此無論從上游的晶片至下游的最終產品，汽車電子、工業控制、雲端大數據、5G傳輸、資料中心及人工智慧將是未來發展重點。本公司亦著重重點之應用並擴增代理產品線，以其能提供更優質的服務。

(3) 強化FAE技術支援與設計開發能力，聚焦解決方案銷售策略

成為「技術領先的加值通路商」為本公司的經營策略。因此掌握新技術與培養專業研發人才，開發高品質的應用設計解決方案，為公司人才培育的重要目標。解決方案的提供，除可減低客戶研發成本與時間外，亦能培養客戶忠誠度，拉大與競爭對手的差距。在另一方面，自有技術的養成，有助於公司爭取新產品代理權，強化產品線競爭實力。

(4) 與IC Design House合作開發新產品

半導體零組件通路商為上游IC Design House與下游系統廠的橋樑，能夠掌握第一手市場資訊，提供上游供應商在產品研發與市場行銷的參考。本公司與國內外IC Design House建立更進一步的合作夥伴關係，主動積極參與新產品的開發，並透過公司通路銷售，創造雙贏。

(5) 建立策略聯盟，增加產品代理機會

公司也不斷尋求新市場商機，增加競爭優勢。長期而言，本公司之發展重點仍將以半導體零組件通路為其主要核心，未來將以本業為主，延伸投資電子通路相關事業，透過轉投資上游IC Design House或與同業策略聯盟，掌握科技與半導體產業脈動，增加產品代理機會，創造營收成長與獲利來源，並擴大零組件通路業對上中下游相關廠商的服務深度。

4. 未來發展策略

面臨電子產業日益激烈的競爭，增你強致力成為「應用設計解決方案加值型供應商」，加強自身的研發能力，跳脫傳統零組件的買賣，提供客戶整體解決方案，加速客戶的產品上市時程，創造增你強不可取代的價值。為搭配以解決方案為主軸的銷售模式，公司除整合既有的行銷業務團隊，更致力培養FAE和研發設計人員。除了聚焦整合既有代理線產品，也設立市場開發處積極尋求新代理線，強化各解決方案的競爭力。

5. 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全球經濟景氣變化、匯率波動、利率調整，以及相關政策法規的變動，國際局勢波動皆會對公司財務業務發生影響，因此在本公司依據各類風險因子的發生可能性與衝擊程度，在市場、環境、財務、營運上進行風險控管。

新冠疫情促使企業加速數位轉型步調，作為重要資訊基礎建設的網通與運算產業亦躬逢其盛，物聯網、雲端運算及工業電腦等產品服務聚焦智慧醫療、邊緣運算、遠距非接觸等提升企業韌性與生存彈性之技術與場景挖掘。AI結合物聯網、汽車電子、化合物半導體等新興技術與應用將驅動更多類型、數量的半導體元件需求持續成長，成為後疫情時代帶動半導體產業成長的主要動能。2021年疫情衝擊全球，半導體非但未受影響，反而呈現爆發性成長。全球17家半導體供應鏈廠商獲利逾百億美元，半導體廠資本支出也創下新臺幣4.2兆元的新紀錄。展望2022年，工研院IEK Consulting預估，受惠新興應用、數位轉型以及政策助攻，全球半導體榮景可望延續。

本公司期望成為國際性半導體零組件通路商為目標，經營團隊將秉持著穩健保守經營原則，藉由綿密的業務行銷系統建構出完整的服務網，積極提升市場占有率及擴大營收規模，並提升獲利水準，以面對未來嚴峻的挑戰。

公司負責人：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件二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本公司編造之民國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暨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晉昌會計師及林一帆會計師查核完竣，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一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許瑞茂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二 日

附件三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狀況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董 事 會 決 議 日 期	民國 110 年 5 月 14 日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民國 110 年 7 月 12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00347020 號
發 行 日 期	民國 110 年 8 月 3 日
發 行 總 額	新台幣 6 億元整
票 面 金 額	新台幣 10 萬元整
發 行 價 格	新台幣 109,180 元(依票面金額 109.18%發行)
利 率	0%
期 限	3 年期 到期日：113 年 8 月 3 日
受 託 人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信託部
承 銷 機 構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償 還 方 法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者，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募集原因及預期產生之效益	籌資金額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以期減輕財務負擔及提升償債能力，並強化財務結構，有利於整體營運發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依現行轉換價格(29元)，若全數轉換，最大可能轉換普通股股數為18,621仟股，將對目前股權稀釋約8.62%；隨著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除了將會降低負債外，亦會增加股東權益，進而提高每股淨值，因此就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權益較得以保障。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 540,000 仟元整 (截至 111 年 4 月 7 日)

依現行轉換價格(29元)，若全數轉換，最大可能轉換普通股股數為18,621仟股，將對目前股權稀釋約8.62%；隨著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除了將會降低負債外，亦會增加股東權益，進而提高每股淨值，因此就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權益較得以保障。

附件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1)財審報字第 21002247 號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提列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應收帳款之會計政策、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與減損相關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附註四(八)、附註五(一)及附註六(四)。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評估應收帳款減損，係參考歷史經驗，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等計算預期損失率認列備抵損失。另對個別客戶之債款經個別辨認有減損跡象或實際發生信用減損者，提列足額備抵損失。該評估過程係管理階層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未來可回收性，而其未來之可回收性係受管理階層對客戶信用風險假設等多項因素之影響，因此本會計師將個別客戶之應收帳款減損之估計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瞭解及評估信用風險管理及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相關政策及內部控制。
2. 針對管理階層提供期末應收帳款帳齡報表，瞭解其計算邏輯，檢視其相關佐證文件並核對帳載紀錄，以確認帳齡期間分類之正確性。
3. 針對管理階層個別認定之重大應收帳款減損，複核管理階層提供之評估佐證文件，以評估回收可能性之合理性。
4. 抽樣金額重大之逾期應收帳款，驗證其期後收款之情形。

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與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附註五(二)及附註六(五)。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各種電子零組件之銷售，期末存貨係採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同時輔以個別辨認過時陳舊之存貨可使用狀況，據以提列跌價損失。該等存貨因生命週期短且市場競爭激烈，個別辨認過時陳舊之備抵存貨跌價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因此將該等存貨評價損失之估計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個別過時陳舊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辨認過時陳舊之存貨內部控管流程。
2. 瞭解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實地參與觀察年度存貨盤點之執行，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取得管理階層個別辨認後之過時陳舊存貨項目之明細，檢視其相關佐證文件並核對帳載紀錄。

發貨倉收入截止之適當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三)。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型態主要分為自有倉直接出貨及發貨倉出貨兩類，其中發貨倉存貨係於客戶提貨時始認列收入。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之負責單位定期自客戶之發貨倉存貨倉儲系統撈取存貨異動資料，以發貨倉之存貨異動情形開立發票並作為認列收入之依據。

由於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發貨倉散布大陸地區各地，此等認列收入流程通常涉及許多人工作業，考慮發貨倉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適當性，因此將屬發貨倉銷貨之收入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發貨倉出貨方認列收入之流程，評估並抽核雙方平日對帳之內部控制。
2. 取得資產負債表日前後自客戶發貨倉存貨倉儲系統撈取之存貨異動資料，檢視收入認列時點之合理性。
3. 針對存貨金額重大之發貨倉執行實地盤點觀察或發函詢證。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資誠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0年度個體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陳晉昌

會計師

林一帆

陳晉昌

林一帆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60025060號

金管證審字第1030048544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2 2 日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64,500	4	\$ 562,899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19,524	-	14,626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流動		727	-	858,856	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7,352	-	11,77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4,817,950	29	4,357,461	3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189,835	7	1,141,133	8
1200	其他應收款		110,238	1	98,069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256,356	1	224,194	2
130X	存貨	六(五)	5,088,935	31	4,297,237	2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04,694	1	72,44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2,260,111	74	11,638,694	8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38,896	6	46,111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2,940,529	18	2,536,286	1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369,344	2	376,212	3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1,761	-	764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及八	36,492	-	37,03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55,472	-	50,424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48,396	-	48,442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390,890	26	3,095,275	20
1XXX	資產總計		\$ 16,651,001	100	\$ 14,733,969	100

(續次頁)



增 德 強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10 年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6,919,778	42	\$ 6,381,379	4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二)	699,361	4	549,506	4
2150	應付票據		2,525	-	2,496	-
2170	應付帳款		2,486,003	15	2,506,644	1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37,779	-	44,694	-
2200	其他應付款		362,451	2	250,499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1,267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八)	1,055	-	406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5,095	-	11,97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585,314	63	9,747,597	66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三)	577,835	3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115,882	1	114,468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八)	706	-	354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四)	79,032	1	69,99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773,455	5	184,814	1
2XXX	負債總計		11,358,769	68	9,932,411	67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2,138,249	13	2,138,249	15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1,036,486	6	958,734	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七)	766,625	5	718,200	5
3350	未分配盈餘		1,066,524	6	643,662	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84,348	2	342,713	2
3XXX	權益總計		5,292,232	32	4,801,558	33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六(十七)及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6,651,001	100	\$ 14,733,969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友義



經理人：葉律昌



會計主管：尤淑儀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21,536,590	100	\$ 20,128,20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及七	(20,471,462)	(95)	(19,479,725)	(97)
5900 營業毛利		1,065,128	5	648,480	3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600)	-	(1,600)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600	-	1,600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065,128	5	648,480	3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464,050)	(2)	(421,985)	(2)
6200 管理費用		(212,958)	(1)	(204,174)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77,008)	(3)	(626,159)	(3)
6900 營業利益		388,120	2	22,321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4,862	-	6,054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53,152	-	60,44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67,059	-	100,790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62,464)	-	(67,696)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503,877	2	355,842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66,486	2	455,433	3
7900 稅前淨利		954,606	4	477,754	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76,896)	-	(5,729)	-
8200 本期淨利		\$ 877,710	4	\$ 472,025	3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10,595)	-	(\$ 5,62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	19,523	-	217,244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三)	2,119	-	1,12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9,535)	-	(75,020)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利益之稅後淨額		(\$ 58,488)	-	\$ 137,725	1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819,222	4	\$ 609,750	4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 4.10		\$ 2.2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94		\$ 2.2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友義

經理人：葉律昌

會計主管：尤淑儀



增 信 信 託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民國 110 年 及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 註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總 額
109 年							
1 月 1 日		\$ 2,138,249	\$ 965,034	\$ 695,154	\$ 390,067	(\$ 90,671)	\$ 4,405,708
本期淨利		-	-	-	472,025	-	472,02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4,499)	(75,020)	137,72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67,526	(75,020)	609,750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七)						
法定盈餘公積		-	-	23,046	(23,046)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207,600)	-	(207,60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	(6,300)	-	-	-	(6,3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三)	-	-	-	16,715	(16,715)	-
12 月 31 日		\$ 2,138,249	\$ 958,734	\$ 718,200	\$ 643,662	(\$ 165,691)	\$ 4,801,558
110 年							
1 月 1 日		\$ 2,138,249	\$ 958,734	\$ 718,200	\$ 643,662	(\$ 165,691)	\$ 4,801,558
本期淨利		-	-	-	877,710	-	877,71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8,476)	(69,535)	(58,4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869,234	(69,535)	819,222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七)						
法定盈餘公積		-	-	48,425	(48,425)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406,300)	-	(406,300)
發行公司債	六(十三)	-	75,605	-	-	-	75,605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	2,147	-	-	-	2,14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三)	-	-	-	8,353	(8,353)	-
12 月 31 日		\$ 2,138,249	\$ 1,036,486	\$ 766,625	\$ 1,066,524	(\$ 235,226)	\$ 5,292,23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友義



經理人：葉律昌



會計主管：尤淑儀



增 信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 110 年 及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954,606	\$ 477,754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未實現銷貨利益	1,600	1,60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600)	(1,6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六(二)(二十) 2,961	(2,56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六(四) (19,242)	5,67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六(六) (503,877)	(355,842)
折舊費用及各項攤銷	六(二十一) 15,790	17,74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二十) 7	(74)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62,464	67,696
利息收入	(4,862)	(6,054)
股利收入	六(十九) (18,360)	(24,10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799)	20,138
應收票據及帳款	(436,829)	(721,124)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48,702)	(641,903)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5,731)	(20,367)
存貨	(791,698)	(1,904,274)
其他流動資產	(32,245)	23,90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7,527)	774,500
其他應付款	112,695	88,815
其他流動負債	3,121	3,821
其他非流動負債	(1,555)	(1,21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756,783)	(2,197,477)
收取之利息	4,862	6,054
支付之利息	(59,787)	(68,497)
支付之所得稅	(14,851)	(49,71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26,559)	(2,309,63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840)	(74)
處分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571	25,89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		
退回股款	1,136	100,83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4,025)	(6,38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1	2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700	(99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94)	(3,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037)	(1,982)
收取之股利	18,360	25,17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4,858)	139,66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五) 538,399	2,431,895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六(二十五) 149,855	50,025
發行公司債	六(十三)(二十五) 649,960	-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五) (1,043)	(1,088)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406,300)	(213,900)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2,147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33,018	2,266,93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01,601	96,96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62,899	465,93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64,500	\$ 562,89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友義

經理人：葉律昌

會計主管：尤淑儀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1)財審報字第 21002326 號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增你強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增你強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增你強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增你強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提列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應收帳款之會計政策、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與減損相關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附註四(九)、附註五(一)及附註六(四)。

增你強集團評估應收帳款減損，係參考歷史經驗，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等計算預期損失率認列備抵損失。另對個別客戶之債款經個別辨認有減損跡象或實際發生信用減損者，提列足額備抵損失。該評估過程係管理階層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未來可回收性，而其未來之可回收性係受管理階層對客戶信用風險假設等多項因素之影響，因此本會計師將個別客戶之應收帳款減損之估計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瞭解及評估信用風險管理及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相關政策及內部控制。
2. 針對管理階層提供期末應收帳款帳齡報表，瞭解其計算邏輯，檢視其相關佐證文件並核對帳載紀錄，以確認帳齡期間分類之正確性。
3. 針對管理階層個別認定之重大應收帳款減損，複核管理階層提供之評估佐證文件，以評估回收可能性之合理性。
4. 抽樣金額重大之逾期應收帳款，驗證其期後收款之情形。

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與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附註五(二)及附註六(五)。

增你強集團主要經營各種電子零組件之銷售，期末存貨係採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同時輔以個別辨認過時陳舊之存貨可使用狀況，據以提列跌價損失。該等存貨因生命週期短且市場競爭激烈，個別辨認過時陳舊之備抵存貨跌價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因此將該等存貨評價損失之估計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個別過時陳舊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增你強集團個別辨認過時陳舊之存貨內部控管流程。
2. 瞭解增你強集團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實地參與觀察年度存貨盤點之執行，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取得管理階層個別辨認後之過時陳舊存貨項目之明細，檢視其相關佐證文件並核對帳載紀錄。

發貨倉銷貨收入之認列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二)。

增你強集團之銷貨型態主要分為自有倉直接出貨及發貨倉出貨兩類，其中發貨倉存貨係於客戶提貨時始認列收入。增你強集團負責單位定期自客戶之發貨倉存貨倉儲系統撈取存貨異動資料，以發貨倉之存貨異動情形開立發票並作為認列收入之依據。

由於增你強集團發貨倉散布大陸地區各地，此等認列收入流程通常涉及許多人工作業，考慮發貨倉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適當性，因此將屬發貨倉銷貨之收入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發貨倉出貨方認列收入之流程，評估並抽核雙方平日對帳之內部控制。
2. 取得資產負債表日前後自客戶發貨倉存貨倉儲系統撈取之存貨異動資料，檢視收入認列時點之合理性。
3. 針對存貨金額重大之發貨倉執行實地盤點觀察或發函詢證。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增你強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增你強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增你強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增你強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增你強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

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增你強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增你強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陳晉昌

會計師

林一帆

陳晉昌

林一帆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060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48544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2 2 日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615,196				7	\$	1,676,223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23,064				-		25,307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流動		727				-		858,856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286,952				1		220,785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9,300,481				43		9,146,660				47	
1200	其他應收款		109,955				1		100,253				1	
130X	存貨	六(五)	8,655,709				40		6,377,512				3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47,553				1		84,546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0,139,637				93		18,490,142				96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73,995				5		95,894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426,533				2		440,004				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62,087				-		98,306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及八	36,492				-		37,03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81,454				-		63,504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66,314				-		65,291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646,875				7		800,035				4	
1XXX	資產總計		\$	21,786,512				100	\$	19,290,177				100

(續次頁)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金	額	
			%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9,598,056	44	\$ 8,668,103	4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一)		699,361	3	549,506	3
2150	應付票據			2,525	-	2,528	-
2170	應付帳款			4,616,535	21	4,403,301	23
2200	其他應付款			498,566	2	447,222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57,658	1	59,326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七)		42,730	-	40,234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七)		82,935	1	72,945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5,698,366	72	14,243,165	74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二)		577,835	3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115,882	1	114,468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七)		21,307	-	59,073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三)		80,890	-	71,913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795,914	4	245,454	1
2XXX	負債總計			16,494,280	76	14,488,619	75
權益							
股本		六(十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2,138,249	10	2,138,249	11
資本公積		六(十五)					
3200	資本公積			1,036,486	5	958,734	5
保留盈餘		六(十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66,625	3	718,200	4
3350	未分配盈餘			1,066,524	5	643,662	3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84,348	1	342,713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5,292,232	24	4,801,558	25
3XXX	權益總計			5,292,232	24	4,801,558	25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六(十六)及十一					
3X2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1,786,512	100	\$ 19,290,177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友義

經理人：葉律昌

會計主管：尤淑儀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	\$	42,044,726	100	\$	34,401,16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	(	39,557,880)	(94)	(	32,779,983)	(95)
5900 營業毛利			2,486,846	6		1,621,186	5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	1,069,211)	(2)	(	857,343)	(3)
6200 管理費用		(	353,456)	(1)	(	336,866)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422,667)	(3)	(	1,194,209)	(4)
6900 營業利益			1,064,179	3		426,977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2,734	-		6,425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61,064	-		74,30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69,117	-		169,516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	116,319)	-	(	122,16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596	-		128,079	-
7900 稅前淨利			1,080,775	3		555,056	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	203,065)	(1)	(	83,031)	-
8200 本期淨利		\$	877,710	2	\$	472,025	1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10,595)	-	(\$	5,62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三)		19,523	-		217,244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二)		2,119	-		1,12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69,535)	-	(	75,020)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8,488)	-	\$	137,725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19,222	2	\$	609,750	2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77,710	2	\$	472,025	1
		\$	877,710	2	\$	472,025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819,222	2	\$	609,750	2
		\$	819,222	2	\$	609,750	2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4.10	\$		2.2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94	\$		2.2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友義

經理人：葉律昌

會計主管：尤淑儀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38,249	\$ 965,034	\$ 695,154	\$ 390,067	(\$ 90,671)	\$ 307,875		\$ 4,405,708
本期淨利		-	-	-	472,025	-	-		472,02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三)	-	-	-	(4,499)	(75,020)	217,244		137,72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67,526	(75,020)	217,244		609,750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六)								
法定盈餘公積		-	-	23,046	(23,046)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207,600)	-	-		(207,60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六(十六)	-	(6,300)	-	-	-	-		(6,3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三)	-	-	-	16,715	-	(16,715)		-
12 月 31 日餘額		\$ 2,138,249	\$ 958,734	\$ 718,200	\$ 643,662	(\$ 165,691)	\$ 508,404		\$ 4,801,558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38,249	\$ 958,734	\$ 718,200	\$ 643,662	(\$ 165,691)	\$ 508,404		\$ 4,801,558
本期淨利		-	-	-	877,710	-	-		877,71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三)	-	-	-	(8,476)	(69,535)	19,523		(58,4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869,234	(69,535)	19,523		819,222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六)								
法定盈餘公積		-	-	48,425	(48,425)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406,300)	-	-		(406,300)
發行公司債	六(十二)	-	75,605	-	-	-	-		75,605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	2,147	-	-	-	-		2,14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三)	-	-	-	8,353	-	(8,353)		-
12 月 31 日餘額		\$ 2,138,249	\$ 1,036,486	\$ 766,625	\$ 1,066,524	(\$ 235,226)	\$ 519,574		\$ 5,292,23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友義



經理人：葉律昌



會計主管：尤淑儀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080,775	\$ 555,05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六(二)(十九) 3,986 (	52,03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六(四) (23,123)	12,100
折舊費用及各項攤銷	六(二十一) 68,915	71,7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51 (	196)
利息費用	六(二十) 116,319	122,162
利息收入	(2,734) (	6,425)
股利收入	六(十八) (20,566) (	26,6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1,683)	96,773
應收票據及帳款	(196,865) (	2,227,640)
其他應收款	(13,581) (	19,157)
存貨	(2,278,197) (	2,192,841)
其他流動資產	(63,007)	30,52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213,231	1,216,988
其他應付款	52,949	123,088
其他流動負債	9,990	18,232
其他非流動負債	8,977 (	43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044,263) (	2,278,756)
收取之利息	2,734	6,425
支付之利息	(114,505) (	122,972)
支付之所得稅	(113,480) (	44,78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69,514) (	2,440,09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840) (	7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		
退回股款	14,423	11,39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三) 13,571	25,89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8,528) (	13,73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1	681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463 (	1,13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713) (	2,237)
收取之股利	20,566	26,65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013	47,43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六(二十四) 929,953	3,155,795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六(二十四) 149,855	50,025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四) (41,791) (	42,154)
發行公司債	六(二十四) 649,960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406,300) (	213,900)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2,147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83,824	2,949,766
匯率影響數	(80,350) (	79,44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1,027)	477,66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76,223	1,198,56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15,196	\$ 1,676,22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友義



經理人：葉律昌



會計主管：尤淑儀



附件五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88,937,425
加(減)：110 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	(123,706)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188,813,719
110 年度稅後淨利	877,709,785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87,758,608)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0
110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789,951,177
累積可供分配盈餘	978,764,896
減：分配盈餘：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 3.5 元)	(748,387,024)
期末未分配盈餘	230,377,872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說明：本年度盈餘分配以分配 110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為優先，不足之數由 109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額分配之，以此類推。

附件六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原因
第十二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兩種，常會每年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u>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u>	第十二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兩種，常會每年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依公司法第172-2條修正。
第廿八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一年九月十三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一年九月二十日。(略) 第三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二日。 第三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二日。 <u>第三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八日。</u>	第廿八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一年九月十三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一年九月二十日。(略) 第三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二日。 第三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二日。	增列章程修訂日期及次別。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原因
第四條、本公司取得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該專業估價者及其估價人員、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應符合下列規定： (一)未曾因違反本法、公司法、銀行法、保險法、金融控股公司法、商業會計法，或有詐欺、背信、侵占、偽造文書或因業務上犯罪行為，受一年以上有期徒刑之宣告確定。但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已滿三年者，不在此限。 (二)與交易當事人不得為關係人或實質關係人之情形。 (三)公司如應取得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報告，不同專業估價者或估價人員不得互為關係人或實質關係人之情形。 前項人員於出具估價報告或意見書時，應依其所屬各同業公會之自律規範及下列事項辦理： (一)承接案件前，應審慎評估自身專業能力、實務經驗及獨立性。 (二)執行案件時，應妥善規劃及執行適當作業流程，以形成結論並據以出具報告或意見書；並將所執行程序、蒐集資料及結論，詳實登載於案件工作底稿。 (三)對於所使用之資料來源、參數及資訊等，應逐項評估其適當性及合理性，以做為出具估價報告或意見書之基礎。 (四)聲明事項，應包括相關人員具備專業性與獨立性、已評估所使用之資訊為適當且合理及遵循相關法令等事項。	第四條、本公司取得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該專業估價者及其估價人員、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應符合下列規定： (一)未曾因違反本法、公司法、銀行法、保險法、金融控股公司法、商業會計法，或有詐欺、背信、侵占、偽造文書或因業務上犯罪行為，受一年以上有期徒刑之宣告確定。但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已滿三年者，不在此限。 (二)與交易當事人不得為關係人或實質關係人之情形。 (三)公司如應取得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報告，不同專業估價者或估價人員不得互為關係人或實質關係人之情形。 前項人員於出具估價報告或意見書時，應依下列事項辦理： (一)承接案件前，應審慎評估自身專業能力、實務經驗及獨立性。 (二)查核案件時，應妥善規劃及執行適當作業流程，以形成結論並據以出具報告或意見書；並將所執行程序、蒐集資料及結論，詳實登載於案件工作底稿。 (三)對於所使用之資料來源、參數及資訊等，應逐項評估其<u>完整性、正確性及合理性</u>，以做為出具估價報告或意見書之基礎。 (四)聲明事項，應包括相關人員具備專業性與獨立性、已評估所使用之資訊為<u>合理與正確</u>及遵循相關法令等事項。	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準則第五條修正
第七條、資產估價程序： (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除與國內政府機關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	第七條、資產估價程序： (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除與國內政府機關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原因
之證明文件替代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	<u>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與政府機關交易外，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u> (四)前三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條第一項第 4 款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處理程序規定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部分免再計入。 (五)本公司經法院拍賣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者，得以法院所出具之證明文件替代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	
第十條、公告申報程序 (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附表(如附件二～八)規定格式及內容，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金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1. 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國內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不在此限。 2. 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3.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本處理程序所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 4. 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5. 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且其交	第十條、公告申報程序： (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附表(如附件二～八)規定格式及內容，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金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1. 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國內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不在此限。 2. 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3.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本處理程序所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 4. 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5. 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且其交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原因
易對象非為關係人，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6. 除前五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u>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u>，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1) 買賣國內公債或信用評等不低於我國主權評等等級之外國公債。 (2) 以投資為專業者，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或於初級市場認購外國公債或募集發行之普通公司債及未涉及股權之一般金融債券(不含次順位債券)，或申購或買回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或期貨信託基金，或申購或賣回指數投資證券，或證券商因承銷業務需要、擔任興櫃公司輔導推薦證券商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認購之有價證券。 (3)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 (二) 前項交易金額依下列方式計算之： 1. 每筆交易金額。 2. 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 3. 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之金額。 4. 或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 (三) 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且已依本處理程序規定公告部分免再計入。	易對象非為關係人，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6. 除前五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u>每筆交易金額、或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之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u>，<u>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u>。<u>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且已依本處理程序規定公告部分免再計入</u>。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1) 買賣國內公債。 (2) 以投資為專業者，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或於<u>國內</u>初級市場認購募集發行之普通公司債及未涉及股權之一般金融債券(不含次順位債券)，或申購或買回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或期貨信託基金，或證券商因承銷業務需要、擔任興櫃公司輔導推薦證券商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認購之有價證券。 (3)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 (二) 本公司應按月將本公司及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依附表規定格式，於每月十日前輸入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 (三) 本公司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	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準則第三十一條修正 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準則第三十一條修正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原因
(四)本公司應按月將本公司及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依附表規定格式，於每月十日前輸入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 (五)本公司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於知悉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 (六)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應將相關契約、議事錄、備查簿、估價報告、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備置於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外，至少保存五年。 (七)本公司已依(一)規定公告申報之交易後，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金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1. 原交易簽訂之相關契約有變更、終止或解除情事。 2. 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未依契約預定日程完成。 3. 原公告申報內容有變更。	正時，應於知悉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 (四)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應將相關契約、議事錄、備查簿、估價報告、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備置於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外，至少保存五年。 (五)本公司已依(一)規定公告申報之交易後，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金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1. 原交易簽訂之相關契約有變更、終止或解除情事。 2. 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未依契約預定日程完成。 3. 原公告申報內容有變更。	
第三章 關係人交易 第十四條、決議程序： (一)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國內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外，執行單位應將下列資料，提交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 1. 取得或處分資產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2. 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 3. 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依第十五條及第十六條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	第三章 關係人交易 第十四條、決議程序：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國內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外，執行單位應將下列資料，提交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 (一)取得或處分資產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二)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 (三)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依第十五條及第十六條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 (四)價格、交易對象及其與本公司和關係人之關係等事項。 (五)預計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原因
4. 價格、交易對象及其與本公司和關係人之關係等事項。 5. 預計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交易之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 6. 依本處理程序規定取得之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 7. 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二)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取得或處份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u>使用權資產</u>，得依第九條第一項第 6 款規定辦理。 (三) 本公司依第一項規定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討論時，應充份考量各董事之意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 (四) 本公司或非屬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份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u>交易金額達本公司總資產百分之十以上者</u>，應將第一項所列各款資料提交股東會同意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但與子公司或子公司彼此間之交易，不在此限。 (五) <u>第一項及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依第十條第二項規定辦理</u>，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處理程序規定提交股東會、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部分免再計入。	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交易之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 (六) 依本處理程序規定取得之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 (七) 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條第一項第 4 款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處理程序規定提交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部分免再計入。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取得或處份供營業使用之設備，<u>董事會</u>得依第九條第一項第 6 款規定辦理。 本公司依第一項規定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討論時，應充份考量各董事之意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	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準則第十五條修正